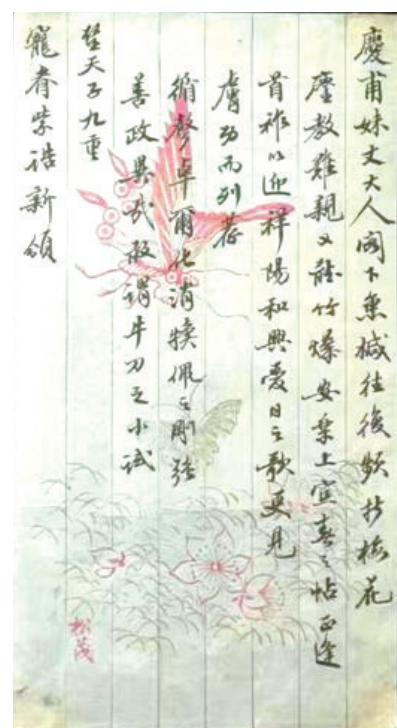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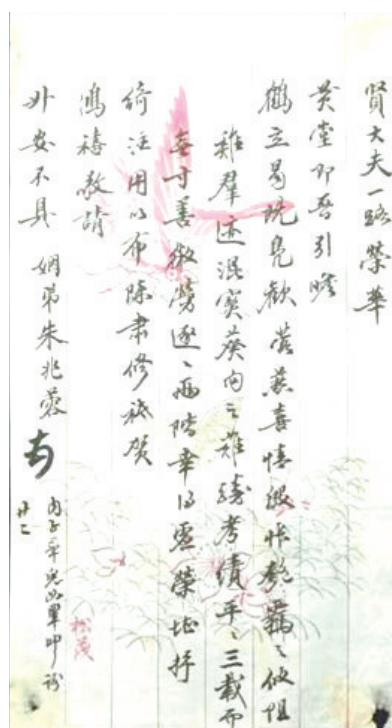


海陵旧话

朱兆蓉与包兰瑛

□徐继康



朱兆蓉信札

工诗、嗜古、善琴、喜金石、擅铁笔，从朱霖开始，这几项几乎成为潮桥朱氏文艺的标配。这在朱敏文次子朱兆蓉的身上，体现得尤为充分。关于朱兆蓉善琴，在他的诗中，时不时就有透露，如《试灯日邀娄嘯亭皋至药王庙听徐炼士弹琴》《偕同下逸琴云上弹琴》《秋夜宿湘江偕友人弹琴》《听范杰人伟弹琴》《购蕉叶琴》《课诸子弹琴》，等等。

朱敏文与汤笄一共生有五个儿子，长子朱俨早卒，三子朱侃、五子朱僧俱殇，只存次子朱兆蓉和四子朱兆英。关于朱兆英，今已无考，其名字仅出现在沈镜堂所辑《铁网珊瑚课艺》的“初集”里，该书收有他一篇《则闻而知之由汤》。由此推断，朱兆英应该精于八股文。

朱兆蓉，字芙镜，自号秋江外史，又号西湖仙史，生于同治十一年（1871），从小生活在父亲任职的杭州。他的父亲训子甚严，对他的要求很高。还好，朱敏文身边都是一群很有才华的人，除了前面所说的那位祝安伯外，文济川、梅青书院山长、工琴，精绝灵妙，他的女婿就是晚清民国大名士三多；柏研香、杏襄侯，两人都是著名文人金息候的堂兄，精绝诗书绘与琴。杨葆光字古酝，号苏庵，别号红豆词人，官龙游、新昌知县，学问淹博，著作等身，书画皆擅，又为丽则吟社社长。杨葆光即是朱兆蓉的授业老师，他与南通州徐贵恂亦有交游，曾经为徐的《碧春词》题《满江红》一首；还有一位王廷鼎，字梦徵，学识更是渊博精深，名重江浙。据闻他弱冠时，曾化名参加太平天国科考，中第三名探花，又在同治四年考中浙江乡试举人，曾任浙江县丞，因遭同僚猜忌，被罢官。他身处贫境，尤勤学不倦，著有《紫薇花馆诗文稿》《北征日记》等。朱敏文曾专门延聘王廷鼎于旅邸之中，课朱兆蓉以词章之学，寒暑不止。三多为王廷鼎的弟子，如此算来，朱兆蓉与三多也是同门师兄弟。

朱兆蓉就生长于这文人荟萃的西子湖畔，幼时又常跟随空闲上人抚琴怡情，后从俞樾、徐琪游，故年纪轻轻，便是名士风范，

但命运不佳：“出应试，每报罢，忧郁致疾”。所以，他的母亲汤笄说出了振聋发聩的那段话：“读书岂为科名哉，科名未至，学问自在，何闷焉！”有这样的母亲，朱兆蓉想不优秀都难。

朱兆蓉早年入仕，估计也是捐纳所得。他先后宦游浙江、湖南、湖北等地。有记载云，光绪二十六年（1900），也就是庚子国变那年，八国联军攻陷北京，他曾随光绪皇帝和慈禧太后西幸西安。光绪三十年，奉檄任长安转运使，翌年觐见述职。两年后，他被派往杭州稽查宁海冤狱。宣统二年（1910），朱兆蓉调任浙江遂昌知县，于农历十月到任。

因为史料的阙如，朱兆蓉的前期履历显得过于简单，但他在遂昌的日子却丰富得多，这缘于一个人——陈蝶仙。朱兆蓉在赴遂昌之任时，聘陈蝶仙为幕友，陈蝶仙著有一本诗文集《栩园草堂集》，里面记录了一些他们在遂昌的生活。不过说陈蝶仙之前，还必须说一个人，就是朱兆蓉的妻子包兰瑛。

《晚晴簃诗汇》卷一九一记载了这位皋东儿媳：

包兰瑛，字者香，一字佩棻，丹徒人。如皋朱兆蓉室。有《锦霞阁诗集》。

包兰瑛从小就显出非凡的才华，幼时喜读前人佳作，朝夕吟咏，十二岁即有“白雨跳珠”与“赤虹化玉”之对，随父包星南宦游浙江、安徽之时，“每览山色湖光，觉苏、白之诗宛然在目，性灵所托，篇什日增”，许多人称她“丹徒才女”。光绪十八年，二十岁的包兰瑛嫁给了比她大两岁的朱兆蓉。两年后，长子朱剑青出生；又一年，次子朱颂熙出生。包兰瑛随夫宦游，在杭州、上海，她曾结闺阁诗社，与诗友时相唱酬，诗名远扬。

宣统二年，包兰瑛刻《锦霞阁诗词集》，得到不少文坛诗友的赞誉，俞樾、傅崇耀、胡德彝为之作序，杨葆光、徐琪为之署签，徐琪、时庆莱、崔永安、屠维钰等人为之题词。八十六岁的俞曲园不吝用“情词婉妙”

“工丽无匹”“精思约旨”来大加赞扬，毫不掩饰他对包女才的赏识。

朱包伉丽，琴瑟和谐，常常联句唱和，一搭一唱，你浓我浓，人谓之赵管风流，如此清才艳福，令骚坛称羡不已，有人曾奉赠以家藏陈曼生“神仙眷属”之印，还说“此石恰堪持赠君”。徐琪在诗中称朱兆蓉为“芙翁”，看得出，他对这位比他小二十三岁、还不到四十岁的朱芙镜很是看重。

钱塘才子陈蝶仙与朱兆蓉夫妇皆为好友。宣统二年，朱兆蓉调任浙江遂昌知县，即邀陈氏随幕，陈蝶仙欣然应允。朱兆蓉聘陈蝶仙，原因有三：一是很欣赏他的才能，时在幕中，可以为他主计分忧；二是做次子朱颂熙的家馆老师；三是其时陈蝶仙做生意出现了严重的亏损，耗资达五万七千金，债务之重，只能靠典当度日，天天都有人催债，此时朱兆蓉邀陈蝶仙遂昌同行，无疑是雪中送炭。

遂昌有“浙中最称贫瘠之邑”的称谓，恰好此时又逢乱世，早就没有了汤显祖那“鸣琴而治”的腔调。但在陈蝶仙的笔下：《庚戌七月偕朱芙镜兆蓉赴平昌任舟次信笔》《芙公以德配包者香夫人兰瑛平昌道中诗见示即景次原韵四首》《中秋席上茉公见和前韵即次奉酬》……朱兆蓉在这里的日子似乎不错，时不时还诗酒唱和一下。然而毕竟是风雨飘摇，又岂能从容不迫，就在朱兆蓉赴任这一年冬天，就发生了“赖驼子造反”之事，数千乡民，涌入县城，捣毁学堂、监狱及警察局，气势汹汹，人人自危。最终在陈蝶仙的设计下，此事旋被镇压。但时局已如水火，谁也不可以阻挡历史的进程。宣统三年（1911）十月，武昌起义爆发。据新版《遂昌县志》记载：

十一月九日，革命党人徐鹤率光复军进驻遂昌。知县朱兆蓉捧印送缴。

遂昌光复。而朱兆蓉只能是仓皇离开，他可以逃离遂昌，但始终无法逃离自己的内心。1912年，朱兆蓉出家，师从云间上人。我们无法得知那时朱兆蓉的真实感受，但他与妻子在庚子之变时所作的诗文，时人评曰“忠爱一腔歌代哭”，可以一窥他的政治倾向。

崇川往事

那年，那人，那香烟

□程太和

清末，卷烟（又称纸烟、香烟、烟卷）兴起，土烟渐颓。上海英美烟草公司最早占领南通市场。如皋、海门、靖江、泰兴等地设有卷烟仓库。主要销售品种有“老刀”“大英”“大前门”“哈德门”等。还有南洋兄弟烟草公司的“飞马”“银行”“双喜”（后改为“双鹤”）。上海华成烟草公司的“金鼠”“美丽”。上海福新烟草公司的“红金”“金字塔”“红高乐”。上海大东南、华明烟草公司的“大百万金”，上海明星烟厂的“明星”等。这些烟草公司（烟厂）大多采取委托经销的形式销售。民国31年（1942年）底，日商的“华中卷烟配给组合”将各烟厂产品分配给登记的商店，按组合所定的价格出售，定价中包括10%的批发利润和20%的零售利润。民国35年（1946年）4月，苏皖边区一专员与紫石县合办新华烟草公司（后合并于淮阴华兴烟草公司），曾生产“飞机”“大众”等卷烟供应于市。1949年解放前夕，南通经营卷烟的大小商店摊贩400余家，从业人员500余人。

新中国建立初期，国家允许私营烟厂发展生产，国营烟厂与私营烟厂自由竞争。1950年，朝鲜战争爆发后，南通市场曾发生抢购卷烟风潮，后实行发卡经营。1952年，国家决定对国营烟厂生产的卷烟实行代销，中国百货公司苏北分公司主要代销上海烟草公司的产品。1953年初，烟草改归中国专卖事业公司经销，实行统购统销，卷烟批发部按计划供应，发放卷烟购货证，凭证供应。南通市场除销售由专卖公司包销的卷烟外，还销售南京勤丰烟厂、淮阴华新烟厂生产的卷烟。市场上畅销品种为：省外调入的“飞马”“双斧”“老刀”“指南”“勇士”以及新“前门”等。省内的品种为：“华新”“新妇女”“鹰球”“双戴花”以及精“金狮”“简海洋”等。私营烟厂中较畅销的为：“蓝高富”“大名花”“标准钟”以及简“美丽”等。

1959年，卷烟趋紧，上半年对零售商店核定计划供应。7月，市区实行凭券供应卷烟，按居民区发放烟票。1960年初，专人催调计划分配卷烟，供应一度缓和，后取消烟票。1960年4月，因货源短缺，又恢复凭票供应。1961年2月为解决卷烟供需矛盾，南通市无偿赠送郊区每个人公社烟籽75~100公斤，给社员利用十块地种植烟草，减轻对市场需求的压力。对华侨发放侨汇券，凭侨汇券供应卷烟。侨汇烟计划由省下达。50~60年代，南通的卷烟货源主要来自上海烟草公司（原英美控制下的顾中烟草公司），开始使用原牌号，包装如旧，仅加“国营”字样。1953年后，新创了“中华”“光荣”“劳动”“勇士”“名花”“双斧”等牌号。其时，南通地区丙级和丁级香烟比较畅销，如：“飞马”“光荣”“劳动”“勇士”“金鹿”“黄金花”等。

60~70年代末，南通市场主要销售上海、安徽、河南及本省卷烟，其中还一度销售“阿尔勃利亚”“阿尔地亚”“富利”等阿尔巴尼亚香烟。1979年，国家大幅度提高甲、乙级卷烟价格，譬如，“前门”烟从每包0.36元提高到0.54元，“牡丹”烟从0.54元提高到0.85元，“凤凰”烟提高到0.75元，“大桥”烟提高到0.70元。60~70年代，农村经济条件差，当时许多农民还习惯抽“水烟”（“水烟丝”比较便宜）。抽香烟的大多为乡村干部及公职人员，当时农村流行着“大队干部四脚奔（‘飞马’烟），公社干部两边分（‘前门’烟），县级干部长三分（带过滤嘴的烟）的顺口溜。

1983年5月，国务院决定对烟草实行国家专营。下半年南通建立烟草分公司，各县相继于1984年8月前建立县级烟草专卖局（公司），实行产供销、人财物、内外贸集中统一管理。调入卷烟按各种等级组合购进，批发时也按组合配供，零售在批发价基础上加价10%。对委托转批单位则在批发价基础上予以适当回扣率，相当于手续费。

70~80年代中期，省内烟，如淮阴的“大运河”“华新”“玫瑰”，徐州的“红旗”，监制“前门”，南京的“雪峰”等畅销（80年代中期，“雪峰”烟在农村极为紧俏，每包0.44元）。省外烟，如上海、青岛、开封、许昌、郑州、蚌埠、芜湖、合肥等厂家的产品较畅销。市场上卷烟约100余种，其后，每年都有10多个省外新品种投入南通市场。卷烟来自全国近20多个省、市、自治区的70多个产地。进口卷烟也逐渐增多。1987年，国内外品种上市200余种。

80年代，卷烟消费水平提高，从光支烟过渡到滤嘴烟（70年代之前，农村人很少接触过滤嘴烟），从乙、丙级过渡到甲、乙级，从拆零购买过渡到整包整条购买。1986年以后，南通市场上云南、贵州产的香烟风行，销量逐年提高，尤其是“云烟”“贵烟”“红塔山”“红梅”“石林”“阿诗玛”“黄果树”等供不应求（曾有：“一·云”“二·贵”“三·中华”，“牡丹”“凤凰”“大众化”的顺口溜流传。“红塔集团”出事后，“红塔山”等云南产香烟不再流行）。90年代后，上海产卷烟占优势地位，河南、安徽及省内烟销量逐步减少。

旧文新刊

拼死吃河豚

□管劲丞

动了一个读音相近的字。

这里有这种习惯，吃河豚时，客来自取筷子，自搬座位，但是吃十回就有十回是集体的。说是不请客，其实只要向人说明或承认哪一天吃河豚，默契互喻也就算请了客。在请的人能办到大吃河豚，见得是一件阔事。吃的人敢于吃河豚，而无所畏惧，如吃的人是一种豪气。所以每逢吃河豚，煮的鱼既多，来的客也不少。否则犯不着因为吃一顿河豚鱼有不少准备，有的是特地找来专家来上上锅。他们深知河豚应如何处理，并且谨记着一些禁忌。他们的方法经许多人许多年经验得来，当然有道理，也有些说不出什么

理由来。那无非是让吃的人能够安心的各种花样。

在南通吃河豚的故事，历史上不知已发生过多少起，其中常使人容易回忆到的是1916年张督、刘桂馨等吃河豚中毒的一次。结果张督等多人都没有死，刘桂馨却没有得救，他当时是商会副会长，是张氏兄弟以下的头等绅士，又是和张督一道吃而中毒死的。事后轰动面太广了，所以，被当做历史事件而留存在一些人记忆里。据说张督等人中毒后因为喝人粪解毒得免，主要是人粪引起了他们的大量呕吐。那一年我在如皋，如皋周南孩因事住在南门典当里，他说他是听见黄攀桂说的。